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7年8月1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7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截至本公告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18年1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截至2018年1月10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503,9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成交金额合计47,108,576.84元，成交均价为31.32元/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即自2018年1月11日起至2019年1月10日止，存续期为24个月，即2018年1月11日至2020年1月10日止（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实施了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



币 1 元（含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50,394.20 元（含税），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实施了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5 元(含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72,953.33 元（含税），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 1,503,942 股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的清算和分配等工作，并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